# 敦煌學

# 第三十一輯

山本孝子 唐五代時期書信的物質形狀與禮儀

朱 鳳 玉 散藏敦煌寫卷題跋研究發凡

郜 同 麟 八種英藏敦煌文獻殘片的定名與綴合

張 家 豪 從敦煌本《唐太宗入冥記》論《西遊記》

中「太宗入冥」故事之運用

楊 明 璋 從講經儀式到說唱伎藝:論古代的唱釋題目

蔡 忠 霖 俗字研究瑣議

鄭 阿 財 臺灣敦煌學研究的發展歷程與展望

蕭 文 真 《敦煌秘笈》羽-100 號殘卷用途之試探

釋 大 參 敦煌《觀音經》題記節俗齋日抄經文化之考察

南華大學敦煌學研究中心 2015年3月

## 封面題字 臺靜農先生

## 創刊人 潘重規先生

編輯委員 王三慶 朱鳳玉 李玉珉

柴劍虹 高田時雄 陳懷宇

榮新江 鄭炳林 鄭阿財

主 編 鄭阿財

## 《敦煌學》稿約

- 一、本刊為敦煌學專業之刊物,園地公開,歡迎海內外學者賜稿。
- 二、來稿以未曾發表之中文稿為限。所有稿件經審查通過後始予刊登。
- 三、論著稿件以二萬字為原則;書評稿以六千字為度。特約稿件不在此限。請儘量提供與 Microsoft Word 相容之完稿磁片或電子檔。
- 四、來稿請標明中、英文篇名,並附個人簡歷(含工作單位、職稱)及通訊資料。
- 五、來稿一經刊登,即致贈作者該刊物一冊及電子檔一份。
- 六、如需《敦煌學》論文撰寫格式或投稿,請逕寄:621 嘉義縣民雄鄉中正大學 郵局 56 號信箱。或寄電子郵件至:nhdh5770@gmail.com

# 目 次

唐五代時期書信的物質形狀與禮儀	山本孝子	1
散藏敦煌寫卷題跋研究發凡	朱鳳玉	11
八種英藏敦煌文獻殘片的定名與綴合	郜同麟	39
從敦煌本《唐太宗入冥記》論《西遊記》中「太宗入冥」故事之運用	張家豪	47
從講經儀式到說唱伎藝:論古代的唱釋題目	楊明璋	65
俗字研究瑣議	蔡忠霖	83
臺灣敦煌學研究的發展歷程與展望	鄭阿財	101
《敦煌秘笈》羽-100 號殘卷用途之試探	蕭文真	145
敦煌《觀音經》題記節俗齋日抄經文化之考察	釋大參	155

# **Table of Contents**

The Materiality and Rites of Letters in the Tang and F	ive Dynasties
	Yamamoto Takako 1
An Introduction to the Study of Colophons of Dunhuan	ng Manuscripts
from Miscellaneous Collections	Chu Feng-yu 1
The Identification and Restoration of Eight Fragments	s of Dunhuang
Manuscripts in the British collection	Hao Tongling 39
On the Adaptation of the Story on "Taizong Entering th	ne Underground
World" in the Journey to the West with special Reference	to the Dunhuang
Manuscript The Record of Taizong Entering the Under	ground World
	Zhang Jiahao 47
From the Rite of Lecturing Scriptures to the Skill o	of Storytelling:
On the Themes of Storytelling and Expanding in A	ncient China
	Yang Mingzhang 65
Reflections on studying Colloquial Characters	Tsai Chung-lin 83
The History and Prospects of Dunhuang Studies in	
	Cheng A-tsai101
A Preliminary Study on the Use of the fragment number	
in the Dunhuang miji	Hsiao Wen-chen 145
A Study on the Sūtra-copying Culture during the Feast	Holidays and
Festivals in the Colophon of the Guanyin Scripture from	m Dunhuang
	Shi Dacan 155

# 唐五代時期書信的物質形狀與禮儀

## 山本孝子\*

唐五代時期盛行的書儀,不僅收錄各種書信文範,而且還附有不少註釋並涉 及到紙張的種類或其封緘方式等相關禮儀。除了語言表達方式以外,書信的物質 形狀也在各種情況下個別應用不同方式,都依據禮儀輕重,即是發信人和收信人 互相尊卑長幼或社會屬性而決定的。本文以唐五代時期的書儀與實用過的書信為 主要研究材料,試圖探討書信的物質形狀特徵所具有的禮儀作用。

#### 一、料紙與字體的選用

在凶儀中,需要慎重選用料紙,各種書儀都有提醒適合使用於弔慰的材質;如《書儀鏡·凡五十條》言:「凡修吊書、皆須以自藤紙楷書。」<sup>1</sup>;《新定書儀鏡·凡例廿八首》載:「凡凶書,無問尊卑,皆用白藤紙楷書,重亡者也。如無藤紙,自淨亦通。」<sup>2</sup>等等。從此可知,寫弔慰書的時候,不管發信人與收信人的尊卑關係,均使用白藤紙並以楷書寫其內容。《新定書儀鏡》還說,如果沒有藤紙的時候,可以以潔白乾淨的紙為代替,在禮儀上應該「白」顏色比「藤」這個材質更加重要。<sup>3</sup>藤紙為南方,現在的浙江省附近的特產品,或許在遠方是一種不易得到的東西。在河西地區編纂的《吉凶書儀》中云:「右修吊答疏……所修疏並須好紙楷書。」<sup>4</sup>完全沒有提到紙張的材質,也沒有指定顏色,很可能斟酌在西北很難準備藤紙的條件。

什麼樣的紙才可以算是「好紙」呢?除了弔慰書之外,「好紙」是在吉儀中

<sup>\*</sup> 日本學術振興會特別研究員(PD)。

<sup>1</sup> 趙和平《敦煌寫本書儀研究》,臺北:新文豐出版公司,1993年,頁282。

<sup>2 《</sup>敦煌寫本書儀研究》,頁358。

<sup>3</sup> 白色的藤紙另使用於給皇帝的詔書。唐·李肇《翰林志》:「凡賜與、徵召、宣索、處分曰詔、 用白藤紙。凡慰軍旅用黄麻紙並印。凡批答表疏不用印。凡太清宮道觀薦告詞文、用青藤紙……」

<sup>4 《</sup>敦煌寫本書儀研究》,頁 577。

也會使用的,如:《大唐新定吉凶書儀·寮屬起居第六》云:「右凡封啟,題位高下並准此樣,仍須好紙。」<sup>5</sup>;《新集吉凶書儀》亦曰:「右修前件婚書,切須好紙,謹楷書緊卷於〔函中〕,函用梓木。」<sup>6</sup>寮屬之間的起居啟或通婚書都應該使用「好紙」的。現存書儀中沒有描寫「好紙」的具體面貌,宋·王欽臣《王氏談錄》「書儀」條云:「公言。唐裴鄭二家書儀皆云凶書須好紙繕寫,言語哀雅。稽之似非寧戚之義,不若以生紙書之,語言字體質朴爲稱」<sup>7</sup>用「好紙」羅列華麗詞藻的書儀中的範文,還不如使用「生紙」文字平易行文樸實。關於「生紙」《邵氏聞見後錄》卷二十八亦有:「唐人有熟紙,有生紙。熟紙所謂妍妙輝光者,其法不一。生紙非有喪故不用。」<sup>8</sup>的記載,唐代有「熟紙」「生紙」之兩種,「熟紙」應該是拋光加工過的良質紙,「生紙」是未經處理加工的紙,並使用於凶儀中。敦煌寫本書儀中所謂的「好紙」,可能屬於「熟紙」,限於凶儀弔慰書而言,推測經過染色或漂白處理加工的白色紙。

最後,附言說書信的字體,如上引資料所述,弔慰書應須以楷書所寫。同樣, 吉儀中也端正楷體被視為適當。如:《書儀·通婚書》云:「皆兩紙真書,往來 並以函封。」<sup>9</sup>;《五杉練若新學備用·卷中·小師上和尚》亦云:「書須端謹, 不得行草書。」<sup>10</sup>敦煌所發現的書信實物亦可為證,除了偶然會有 Дx.1265+Дx.1457、Дx.1280、上圖 17 (均不是凶書或婚書)等寫得較草的書信 之外,基本上都是以整整齊齊的楷書所寫的。

#### 二、封緘方式

書儀作為書信的文範,不但收錄書信正文的範文之外,而且包含封題題書的寫法,多為用圖解加以說明。敦煌所發現的封皮實物,雖然數量並不多,但是為了立體地復元書儀所示的封緘方法具有很大的參考價值,已有學者關注。11本文

<sup>5 《</sup>敦煌寫本書儀研究》,頁 501。

<sup>6 《</sup>敦煌寫本書儀研究》,頁 539。

<sup>7 《</sup>叢書集成初編》第 2846 冊,頁 11。

<sup>8 《</sup>叢書集成初編》第 2752 冊,頁 181-182。

<sup>9 《</sup>敦煌寫本書儀研究》,頁 172。

<sup>10</sup> 據駒澤大學所藏朝鮮重刊本。以下引文皆依據此本。

<sup>11</sup> 赤木崇敏〈河西歸義軍節度使張淮鼎—— 敦煌文獻 P.2555 piècel の檢討を通じて—— 〉、《内 陸アジア言語の研究》 X X , 2005 年,頁 1-25。王使臻、王使璋〈敦煌所出唐宋書札封緘方

亦以書儀所記載的內容及封皮實物為材料,從禮儀的角度對封緘方式展開討論。

在一般情況下,書信是由發信人寫好後通過承擔遞送的第三者之手轉給收信人的。這遞送者除了通婚書有專門派「函使」之外<sup>12</sup>,私人通訊大多時候託人順便轉遞<sup>13</sup>,所以把已寫好正文的書信封完後,再需要加寫「封題」。據書儀所示,封題是應該寫在封皮紙或函蓋上的,但現存書信實物中利用書信背面的空白處寫「封題」的情況也並不少見<sup>14</sup>。雖然不能完全否定另外有封皮紙的可能性,但是考慮古代的條件,紙張是很貴重的,而可以推想原本就節省封皮紙的。<sup>15</sup>因此,封皮紙張的使用不僅為了書寫發信人、收信人的信息,而且還有禮儀上的意義,可以以封皮紙表達敬意。

禮儀上最關鍵的是預防在運送過程中的書信之污損,正如《大唐新定吉凶書儀‧題〔表〕極式》:「依此樣封題訖,則著一片蓋板,重三道縛之,以防磨損」<sup>16</sup>;《大唐新定吉凶書儀‧寮屬起居第六》:「最好封了,則以一張紙裹,以防損污」<sup>17</sup>。因而需要以封皮紙或木函裹好書信。使用封皮紙或木函的封緘方式,除了不使洩漏書信內容之外,還防止污損而保護書信紙張本身的效果。在這一點,木函比封皮紙更好,可以說是更隆重的禮儀。據書儀所載,函封的使用僅限於百僚奉上皇帝的表與通婚書,是在如此特殊情況下才採用的一種封緘方式。<sup>18</sup>

書信,尤其與尊者的信是不能直接寄給對方<sup>19</sup>,先到收信人所在的地方之後,封皮紙或木函先被去掉,再轉給收信人的。尤其《書儀鏡》〈四海書題·重

法的復原〉,《文獻》2011年第3期,頁37-48。

<sup>12 《</sup>新集吉凶書儀》〈封題函樣〉:「函使,須於親族中揀兩兒郎,有官及有[才]貌者充使及副使,弟(第)一押函」(《敦煌寫本書儀研究》,頁 540)。

<sup>13</sup> 書信中通常有「謹因賀闍梨、阿伯師去次」(羽071)、「謹因朝貢使往」(P.4638)、「今因人往」(S.4667、S.4685、羽172 v /二等)等套語,表明有關遞送者的信息。

<sup>14</sup> 王使臻·王使璋〈敦煌所出唐宋書札封緘方法的復原〉所謂的「隨紙卷封」。有羽 172 / 2、S.4685 等例子,請參看坂尻彰宏〈杏雨書屋藏敦煌祕笈所收懸泉索什子致沙州阿耶狀〉《杏雨》15,2012,頁 374-389。

<sup>15</sup> 現存封皮紙張的大小, S.11349 為紙高 30.2×紙寬 9.1 cm (筆者實測); S.11350 為紙高 29.8×紙寬 7.5 cm (同)等等, 書信裹起來時剛夠用的尺寸,沒有多餘的部分。再加上, S.11350 正面有寫「謹謹上鎮使及娘子座前押衙楊保德狀封」的封題字樣,背面卻有「沙州馬家女處/張押衙書付」,應該是以已被廢棄的張押衙寫給馬家女的書信轉用為封皮紙的。

<sup>16 《</sup>敦煌寫本書儀研究》,頁 497。

<sup>17 《</sup>敦煌寫本書儀研究》,頁 501。

<sup>&</sup>lt;sup>18</sup> 關於函封,請參看山本孝子〈ハコを用いた封緘方法——敦煌書儀による一考察〉,《敦煌 寫本研究年報》第7號,2013年,頁281-296。

<sup>19</sup> 如:上皇帝的表要寄到四方館,上皇太子的啟要寄到右春坊。請參看山本孝子《敦煌吉凶書儀の言語に反映される社會環境》,2014年,京都大學博士論文,頁32。

#### 書〉有如下記載:

謹謹上 位公閣下 行官姓名狀上封並對「官位姓名狀至 20

需要關注的是註釋所說的「重封」。書信寫好後,首先用一張紙裹好而在上面寫「謹謹上 位公閣下 行官姓名狀上封」,然後再用另外一張紙裹封寫「官位姓名狀至厶所、去皮送厶官」的字樣。轉遞人把這封信寄到「厶所」,在「厶所」接信的人把「官位姓名狀至厶所、去皮送厶官」的封皮紙給去掉並轉給收信人「厶官」,「厶官」收到的是完好無損的「謹謹上 位公閣下 行官姓名狀上封」之封皮紙與裡面的書信。最外面的封皮紙張,因為收信人不會看到,所以才使用「〔發信人〕至〔某處〕」的格式,這本來是尊者寫給卑者時使用的題書寫法。
<sup>21</sup>同時,也可以利用廢紙當作封皮紙的,例如:P.2555 Piècel 是現存唯一的斜封封皮紙<sup>22</sup>,正面有「姪歸義軍兵馬留後□□書至廿州涼州已來送上」之封題字樣,背面卻有與正面無關的雜寫。

類似的內容亦見於《五杉練若新學備用·卷中·小師上和尚》中,曰: 若路遠,即須外置斜封,題寄去處。寺院有兄弟,即遠兄弟處,請轉通呈。 同書〈上尊人闊遠書〉亦云:

<sup>20 《</sup>敦煌寫本書儀研究》,頁 275。

<sup>&</sup>lt;sup>21</sup> 《新集吉凶書儀·内外族題書狀樣》(《敦煌寫本書儀研究》,頁 536-537)

封極重狀 謹謹上 ム號几前 ム乙狀封

封次重狀 謹謹上 ム號座前 ム乙狀封

封以次狀 謹通上 厶號座前 厶乙狀封

封以次狀 謹上 ム號座前 ム乙狀封

封以次書通送ム號左右ム乙敬封

封以次書姓名書至ム處送達 ム乙所前敬封

封以次書姓名書至ム處付 ム乙開封

另外,封皮紙實物 P.2555 Pièce1 的封題字樣也與此相應,使用「〔發信人〕書至〔某處〕」, 是由兄姐寫給弟妹或由夫父母寫給兒媳的書信中使用的題書格式。

<sup>22</sup> 關於斜封的方法,請參看赤木崇敏〈河西歸義軍節度使張淮鼎——敦煌文獻 P.2555 pièce1 の檢討を通じて——〉、以及王使臻、王使璋〈敦煌所出唐宋書札封緘方法的復原〉。王氏認為折疊復元其封緘方式,但正如赤木氏指出的蓋印章之方法,書信不是要「折」疊的,應該要「卷」起來的,書儀中也只出現「卷」法,如《大唐新定吉凶書儀・諸色牋表第五・題〔表〕極式》註「從後緊卷至頭,勿令心空」;《新集吉凶書儀》:「右修前件婚書,切須好紙,謹楷書緊卷於函中,函用梓木」;《五杉練若新學備用・卷中・慰書式樣》:「練若復書用此第一紙,並第二幅同卷」;司馬光《書儀・卷一・名紙》:「取紙半幅,左卷令緊實」等等。《婚禮新編》卷之一〈書儀〉中的插圖所示的也是圓筒形狀(影印本可見於北京圖書館古籍珍本叢刊72 子部・類書類)。另外,筆者在法國國家圖書館目睹該卷子實物時,確認了赤木先生調查後進行修復的痕跡,紙寸也比赤木先生實測的結果(15.9×38.9 cm;gallica 目錄為 15.3×39 cm)要小(2014年2月13日筆者實測值為 15.4×38.0cm),同時發現折痕比赤木先生所確認的多。兩位學者的復元,還有待進一步改善之處。

與尊人書,須置外斜封題云「附至某處」,云「去外封通上某官聽書單銜 位 某 重封」

雖然〈小師上和尚〉沒有明確指示要「重封」,但是據〈上尊人闊遠書〉的內容,「須外置斜封」可以理解為「重封」的意思。路遠的時候容易被污染損壞,所以小師寫給和尚的書信應該要重封並保護裡面的書信。「重封」是對尊者應盡的書札禮儀。

#### 三、書信的紙張張數、形狀與禮儀的輕重

書儀所體現的禮儀都反應其時代特色,隨著社會環境的變化不斷地被加以修 改。司馬光《書儀·卷九·喪儀五·慰人父母亡疏狀》註云:

鄭儀書止一紙,云「月日名頓首」,末云「謹奉疏,慘愴不次,姓名頓首」。 裴儀看前人稍尊,即作複書一紙,無月日,末云「謹奉疏,慘愴不次,郡 姓名頓首」。封時取月日者向上。如敵體,即此單書。劉儀短疏覆疏長疏 三幅書,凡六紙,考其詞理,重複如一。今參取三本,但尊卑之閒,語言 輕重差異耳。若別有情事,自當更作手簡,別幅述之。若慰嫡孫承重者, 如父母法。<sup>23</sup>

文中涉及到鄭儀、裴儀、劉儀三種唐五代時期的代表性書儀<sup>24</sup>,可見弔慰父母之 喪的書信變遷。其中所提的有(一)單書、複書、三幅書等書信格式以及紙張的 數量,(二)短疏覆疏長疏等書信形狀。下文針對這兩點展開討論。

## (一)以多為重——書信的格式與張數

#### 1.單書與複書

23 《叢書集成》第 1040 冊,上海: 商務印書館,1936 年,頁 105。

<sup>&</sup>lt;sup>24</sup> 鄭儀,元和時期由鄭餘慶所編的書儀。其書名見於《舊唐書‧鄭餘慶傳》、《新唐書‧藝文志‧鄭氏書儀二卷鄭餘慶》、《宋史‧藝文志‧鄭餘慶書儀三卷》,開頭部份現存在 S.6537v中。

裴儀,即《新唐書·藝文志》:「裴茝内外親族五服儀二卷。又書儀三卷朱儔注。茝,元和太常少卿。」、《宋史·藝文志·裴茝書儀三卷》,成書年代與鄭儀近同。佚失。

劉儀指的是後唐劉岳所編的書儀。史志中亦有記載:《宋史·藝文志·劉岳吉凶書儀二卷》、 《新五代史·劉岳傳》、《通志·新定書儀二卷·劉岳》。

關於單書、複書之別,敦煌所發現的書儀都有收錄其範例,已有前輩學者關注<sup>25</sup>,現依照其成果,再次整理單書、複書之使用狀況,兼加以若干補充。

首先,把典型的單書、複書之範文移錄於下,以便討論。

#### 【單書】《書儀》〈兄弟姉妹喪告答諸卑幼書〉

耶孃伯叔告雲下報。禍出不圖卷與稱為一、兄姉傾逝下賴逝」。悲痛傷切、不能自忍。 念哀痛酸切、何可堪勝。痛當奈何、痛當奈何。兄弟、於盛年、冀憑靈祐養、何圖奄至此禍。某乙子女一朝為。露、撫視增悼、不自勝忍。痛當奈何。當復奈何。猶寒、比何如。吾乍經哀哭、情況甚不能好。集見未由、增以悲咽。 遣書鯁塞不次。耶孃伯叔告義報月日。26

#### 【複書】《書儀》〈祖父母喪告答父母伯叔姑書〉

- ▶月日名言。不圖凶禍、翁婆棄背、追慕無及、五情分割。伏惟攀號擗踊、 荼毒難居。酷當奈何。痛當奈何。未由拜侍『拜洩』、伏增摧咽。謹言疏悲塞 不備『飛敖 。 名再拜。
- ▶名言。翁婆年雖居高、冀延遐壽、何圖奄遘凶禍<sup>若告哀即論狀、以</sup>。悲痛哀慕、不自堪忍。伏惟攀慕號踊、觸目崩絕。永痛奈何。甚痛奈何。孟春猶寒、不審尊體起居<sup>伯椒姑不用</sup>何如。哀毀過禮、下情悲灼。名言。<sup>27</sup>

(文中「▶」符號由筆者所加)

單書與複書的最大的區別在書信的結構,如上文中以「▶」所示,複書是由兩個部份構成的。還有一個特徵是寫信日期的位置。《書儀》〈凡例一首〉云:「凡複書以月日在前、若作單書、移月日在後」<sup>28</sup>,複書中把日期放在書信的開頭,單書中日期卻寫在末尾。

書儀明確規定單書、複書這兩體的使用範圍。《新定書儀鏡》云:「今通婚 及重喪吊答量留複體、自餘悉用單書」<sup>29</sup>,可知八世紀上半期除了吉儀的通婚書 以及凶儀的重喪弔答書使用複書之外,其它場合都應該使用單書的。複書是在隆

<sup>&</sup>lt;sup>25</sup> 吳麗娛《唐禮摭遺:中古書儀研究》,北京:商務印書館,2002,第九章〈書儀的書體形式 及應用〉,頁 259-300。

<sup>26 《</sup>敦煌寫本書儀研究》,頁 205。

<sup>27 《</sup>敦煌寫本書儀研究》,頁 194-195。

<sup>28 《</sup>敦煌寫本書儀研究》,頁 184。

<sup>29 《</sup>敦煌寫本書儀研究》,頁360。

重禮儀中才使用的特殊格式,日常往來都以單書格式所寫的。

雖然這《書儀》如此所述,但時代差不多的道士朱法滿撰《要修科儀戒律抄‧ 卷十五‧道士吉凶儀並序》<sup>30</sup>卻收錄不少複書,其使用場合不限於通婚書、重喪 弔答書之範圍內。今引〈與父母書〉舉例說明:

題云:爺孃 几前 某言疏幸縣

- ▶月日某言。孟春,伏惟增懷若無經正冬節,及尊者二親在,不須云「伏惟增違離<sup>未、</sup>、思戀無譬。 奉某曰(日)誨,伏慰下情<sup>不得書云「不奉</sup>。
- ▶猶寒,不審尊體起居何如。伏惟寝膳勝常,即日某蒙恩,接侍有違,唯 增馳結。伏願珍和。某言疏不備。謹疏疏」。自此已下,書皆準此。

(文中「▶」符號由筆者所加)

書信末尾的註釋云:「若作單書,移月日於後,云『謹疏』」,可以確認日期的寫法與上引《書儀》一致。但是,這是道士寫給父母的問候書之範例,卻採用複書的格式所寫,與《書儀》所述的不同。書儀作為禮儀的指南書,雖然主要依據傳統禮書,但同時在禮的「解釋」之範圍內,將傳統與時俗組合起來,各自實現最佳、適用的當代禮儀。在同一個時期成書的書儀之間也所反映時俗的程度不同,或編纂者的理解不同,會有出現書儀之間的差異<sup>31</sup>。

到了九世紀,元和年間成書的《大唐新定吉凶書儀》序文曰:

然吉凶兩紙多從依之者、何也。或因死喪之初、禮且貴於寧戚。悲號之際、 情豈假於煩(繁)文。矧乎邦家尚脩單表、何哉士庶徧用復書。今則錯綜 舊詞、較量新札。雖裁成一紙、亦畢盡哀情。<sup>32</sup>

批評連上皇帝的表都使用單書,士庶卻用複(復)<sup>33</sup>書的情況,並說明在此 書儀中改為一紙的事由。複書原來分為兩紙所寫的。《新定書儀鏡·四海吊答書》

<sup>30</sup> 關於〈道士吉凶儀並序〉,請參看王三慶〈三洞道士朱法滿編《道士吉凶儀并序》初探〉,中國唐代學會等編《唐代文化學術研討會論文集》,高雄:麗文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2001,頁 17-43;小幡みちる〈『要修科儀戒律鈔』に見える書儀について〉,《史滴》第 33 期,2011 年,頁 91-110。

<sup>31</sup> 書儀,若不是私家儀注而是欽定編篡物,會引起激烈的爭論。在唐代,妻對夫父母的服喪問題反復引起議論,一直到後唐時期還沒有得到大家一致公認的見解。請參看山本孝子〈書儀中的傳統與時俗——以有關女性的記載為中心〉,《金塔居延遺址與絲綢之路歷史文化研究》蘭州:甘肅教育出版社,待刊。

<sup>32 《</sup>敦煌寫本書儀研究》,頁480。

<sup>33 「</sup>複書」亦作「復書」。《五杉練若新學備用》卷中均作「復書」。

註釋中曰:「諸儀複書皆須兩紙、今刪爲一紙、頗爲剪浮、但重敍亡人、兼申孝子哀情、參驗古今、亦將通體、達者裁擇、安敢執焉」<sup>34</sup>,天寶時期已以兩紙改為一紙,可能士庶有越多越尊重的念頭而一直沿用舊法。時代再晚一點的《吉凶書儀》,就重喪時也一併使用單書<sup>35</sup>。

#### 2.「三幅書」之出現

如上所述,書儀推薦使用複書的機會愈來愈少,逐漸改為單書。但後來又開始使用「別紙」「別幅」<sup>36</sup>,紙張數量變多;到了五代,再出現比複書更為複雜的「三幅書」。因為司馬光《書儀》中被引用的「劉儀」早已散佚,所以長期以來我們無法瞭解其面貌。近年刊佈的《五杉練若新學備用》卷中收錄有〈三幅書〉,這有助於我們認識「三幅書」的格式<sup>37</sup>。具體內容如下:

三幅書短封於書邊以小紙片子同

某啟。慰疏已具短封。孟春猶寒、伏惟至孝大德、孝履萬福、即日某蒙恩、謹奉疏慘愴不次。謹狀。

某月 日某郡沙門 某 狀上

至孝大德 服前 謹空

第二幅

某啟。不審自經悲結、孝履如何。伏惟稍抑追摧、以全禮制、祝望之切。謹狀。

某郡沙門 某 狀

第三幅

某啟。伏以賢尊和尚克著嘉猷、早光宗敬、盛烈方崇於當代、眞歸條告於此時、遠邇悲涼、實驚衰喪、某旦承慈護。伏切追思、雲山路賒、未獲造慰、謹奉狀。伏惟俯賜鑑察。謹狀。

<sup>34 《</sup>敦煌寫本書儀研究》,頁 324。

<sup>35</sup> 如:〈吊人父母喪疏〉(《敦煌寫本書儀研究》,頁 575)。

<sup>36</sup> 關於別紙,請參看陳靜〈「別紙」考釋〉,《敦煌學輯刊》1999 年第 1 輯,頁 105-114。關於 唐末五代的書信格式的變遷,請參看山本孝子〈敦煌發見の書簡文に見える「諮」——羽 071 「太太與阿耶、阿叔等書」の書式に關聯して〉,《敦煌寫本研究年報》第九號,待刊。

<sup>37</sup> 關於三幅書,已在〈中國文學會〉第28回例會(2013年7月,於京都大學)上以〈「三幅書」 について〉為顯做了一次報告,準備另撰一文。

某郡沙門 某 狀

平交已下、即只作「某啟」、不用「伏以」字。狀尾不用「俯賜」、只作「伏惟照察、謹狀」。若亡人小、即改「慈護」作「恩念」。此用簽子封樣如前。

雖然這是弔慰書,但真正表示哀悼的詞語並不多見,徒有形式,虛化嚴重。

三幅書,不僅在弔慰書,而且還應用於通婚書<sup>38</sup>,甚至在日常往來問候中也 會使用。司馬光《書儀·上尊官時候啓狀》註釋云:

又今人與尊官書多爲三幅、其辭意重複、殊无義理。凡與人書所以爲尊敬者在於禮數辭語。豈以多紙爲恭耶、徒爲煩冗而不誠不足法也。

宋・沈括《夢溪補筆談・卷三・雜誌》中亦曰:

前世風俗、卑者致書於所尊、尊者但批紙尾答之。曰、反。故人謂之批反。 如官司批狀、詔書、批答之類。故紙尾多作「敬空」字。自謂不敢抗敵。 但空紙尾、以待批反耳。尊者亦自處不疑、不務過敬。前世書啓甚簡。亦 少用聯幅者。後世處文浸繁、無昔人款款之情。此風極可惜也。

都在批評書信以多紙為恭敬的現象,但可以看得出一旦成俗,就書儀也很難轉向 趨勢的。

#### (二)以短為重——書信的形狀

據上引司馬光《書儀》記載,劉岳書儀所收錄的重喪弔慰書有「短疏」、「覆疏」、「長疏」「三幅書」。此「短疏」,應當是敦煌寫本書儀或《五杉練若新學備用》所謂的「短封」。唐·李涪《刊誤·卷下·短啟短疏》有如下記載:

今代盡敬之禮、必有短啟短疏、出於晉宋兵革之代。時國禁書疏、非弔喪問疾、不得輒行尺牘。故羲之書、首云「死罪」、是違制令故也。且啟事論兵、皆短而緘之、貴易於隱藏。前進士崔旭、累世藏鍾王書、即有羲之啟事一帖、折紙尚存、蓋事出一時、沿習不改。我唐賢儒、接武壞法、必修晉宋權機、焉可行於聖代。今啟事弔疏皆同當代書題、削去短封、以絕

<sup>38</sup> 宋·編者不詳《新編婚禮備用月老新書》後集卷之一;宋·丁昇之《婚禮新編·卷之一·十 二行啓式》。

舛謬。

開頭的「短啓」「短疏」與末尾的「短封」指的應該是同一個書信形式。

「短封」是使用於弔慰重喪的,就其性質而言,唐代與五代有所不同。<sup>39</sup>據書儀所知,八世紀的時候是一種封緘方式,其外形比一般的封緘方式或書信短小,但以其特殊性表示恭敬,對尊者使用。《書儀鏡·吊遭父母喪》註釋云:「如尊人、不問遠近竝短封。平卑、遠即長〔封〕、近則否」,即如果收信人(=受吊人)是尊者的話,不管距離的遠近,都需要準備短封;如果收信人是平等關係或卑者的話,看距離而決定。

後來逐漸變為弔慰書的一部分,與「三幅書」一同遞送的,《五杉練若新學備用》中反復的出現「或三紙、即具短封」、「慰書已具短封」、「答書已具短封」、「答書已具短封」、「答書已具短封」、「若是三幅書、此作短封樣」、「若答三幅,用此爲短封」、「答是三幅,即用此作短封」、「若是三幅書,即將第一紙爲短封」等註釋。短封與三幅書,雖然是一起要寄出去的,但是個別分開封緘。因此,需要準備兩張封皮紙,使用的紙張數量變多,封好的書信也可以算有兩封,如此表示對收信人的尊重。

#### 小結

唐五代時期私人書信格式體裁,變化不少。為了更全面地瞭解這段時間的書 札禮儀,除了書信中的語言位相之外,物質形狀方面的研究也是不可缺少的環 節。本文從料紙與字體、封緘方式、紙張數量等幾個方面進行了初步探討,確認 了「以多為恭」的趨向,如料紙的加工以多為重,張數愈多愈恭敬,封皮紙愈多 愈好等等。雖然不少書儀批判這習慣而提出合理的範文,但有時人們還是會與書 儀規定相反跟隨大眾的想法或有自己的解釋。

<sup>39</sup> 關於「短封」的演變、使用範圍及功能,已於「敦煌學國際學術研討會·京都 2015 會議」(2015 年 1 月 28-29 日,於京都大學),以〈唐五代時期「短封」相關問題研究〉為題做了報告,準備另撰一文,展開更詳細的討論。

####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定編目資料

敦煌學. 第31輯 / 南華大學敦煌學研究中心編輯. —

臺北市:樂學,民國 104.03

面; 公分

ISBN 978-986-88194-6-7(平裝)

1. 敦煌學 2. 文集

797. 907 104005284

#### 敦煌學 第31 輯

ISBN 978-986-88194-6-7

編 輯 者:南華大學敦煌學研究中心

nhdh5770@gmail.com

執行編輯:楊錦璧、張家豪、郭思廷

出版發行:樂學書局有限公司

台北市金山南路二段138號10樓之一

Lexis@ms6.hinet.net

電話:(02) 23219033 傳真:(02) 23568068

定 價:380元

出版日:中華民國104年3月 2015年3月

# STUDIES ON DUN-HUANG

## **VOLUME 31**

Yamamoto Takako, The Materiality and Rites of Letters in the Tang and Five Dynasties

Chu Feng-yu, An Introduction to the Study of Colophons of Dunhuang Manuscripts from Miscellaneous Collections

Hao Tongling, The Identification and Restoration of Eight Fragments of Dunhuang Manuscripts in the British collection

Zhang Jiahao, On the Adaptation of the Story on "Taizong Entering the Underground World" in the *Journey to the West* with special Reference to the Dunhuang Manuscript *The Record of Taizong Entering the Underground World* 

Yang Mingzhang, From the Rite of Lecturing Scriptures to the Skill of Storytelling: On the Themes of Storytelling and Expanding in Ancient China

Tsai Chung-lin, Reflections on studying Colloquial Characters

Cheng A-tsai, The History and Prospects of Dunhuang Studies in Taiwan

Hsiao Wen-chen, A Preliminary Study on the Use of the fragment numbered Yu-100 in the *Dunhuang miji* 

Shi Dacan, A Study on the Sūtra-copying Culture during the Feast Holidays and Festivals in the Colophon of the *Guanyin Scripture* from Dunhuang